

证券代码：002618

证券简称：丹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1

##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618，证券简称：丹邦科技）于2021年4月27日、2021年4月2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借款逾期事项对公司近期经营造成了一定影响，公司与控股股东正积极与相关债权人沟通相关事项，力争早日解除相关事项造成的影响。
- 4、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 5、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预计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修正为亏损65,000万元至84,000万元，扣除后营业收入为4,300万元至4,600万元、上述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合计约50,000万元至55,000万元。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4.3.1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公司预计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存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履行了关注、核实程序，特做出如下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预计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修正为亏损65,000万元至84,000万元，扣除后营业收入为4,300万元至4,600万元、上述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合计约50,000万元至55,0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4.3.1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公司预计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存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